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楊貴喬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057
傳真：(06)2955811
電子信箱：chiao7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公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121381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條文發布令影本（含總說明、條文對照表及法規條文）、原函影本等各1份
(1381764A00_ATTCH4.pdf、1381764A00_ATTCH2.pdf、1381764A00_ATTCH1.odt、
1381764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修正「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
細則」部分條文發布令影本（含總說明、條文對照表及法
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0月20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24202601D號
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。
- 二、旨揭修正條文業經教育部於112年10月20日以臺教人(四)
字第1124202601A號令修正發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